

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度，我单位紧紧围绕住房保障和物业管理工作，从保障房资格审核、直管公房管理及政策宣传持续开展；到物业管理方面，严格审核维修资金使用，积极化解矛盾纠纷，扎实排查小区安全隐患，有序完成各类备案工作；同时，住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有序推进，通过制定方案、成立专班、明确范围、完善联审机制等措施，不断提升整治效能，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全面完成了年度主要绩效目标任务。

（一）主要职责

负责辖区内住房、民房和物业管理工作及查处违法建设，负责对低保家庭住房调查登记，租金补贴申报、核减及档案管理、负责直管公房的管理维修及权属登记。指导镇街做好物业管理工作。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经费形式为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三个管理股。

1、办公室：负责中心后勤保障工作；组织中心内各种会议及活动；起草、校对、收发文件；收集、整理文书档案资料。管理公务用车及其他日常中心工作。负责中心的财务、人事、劳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工作；负责退休人员的管理工作；做好凭证、账册、报表的整理、装订、归档工作，按规定严格财务制度、管理财务档案。

2、物业管理一股：负责对辖区内物业管理工作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物业交接验收监管、物业服务诚信建设考核。加强法规条例和物业收费政策宣传，使物业管理工作有章可循，依法管理。做好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申报资料审核上报工作及物业服务合同备案。做好来人、来电、12345市民热线物业投诉的处置工作；完成物业管理方面的投诉办理和回复。

3、物业管理二股（民房股）：物业服务企业违反《物业管理条例》的行为进行依法查处。协调指导镇街物业管理投诉和纠纷的处理工作。监督镇街“两站一中心一平台”开展工作，指导、督促镇街做好住宅小区的业主委员会成立和任届期满的换届工作。做好直管公房及其设施维修管理工作，依法查处违规转租、转让、空置房，根据政府制定的价格，建立租赁关系，做好公房租金的收取和缴存。做好辖区内民房（村民、居民）建设管理，查处民房建设中乱搭乱建等违法建设行为。

4、住房保障股：负责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保障性住房资料审核上报工作；做好低收入家庭住房租金补贴申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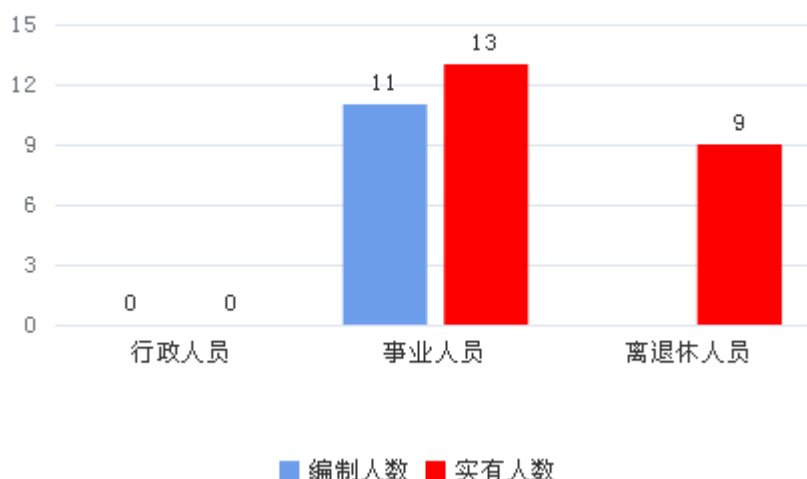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金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1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1人；实有人员13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9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88.8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5.13万元，下降11.7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有一名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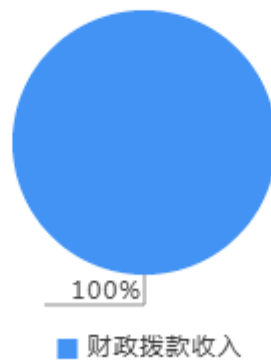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8.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8.8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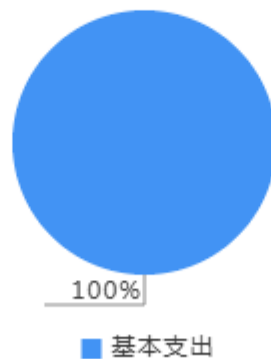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8.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8.88万元，占10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88.8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25.13万元，下降11.7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有一名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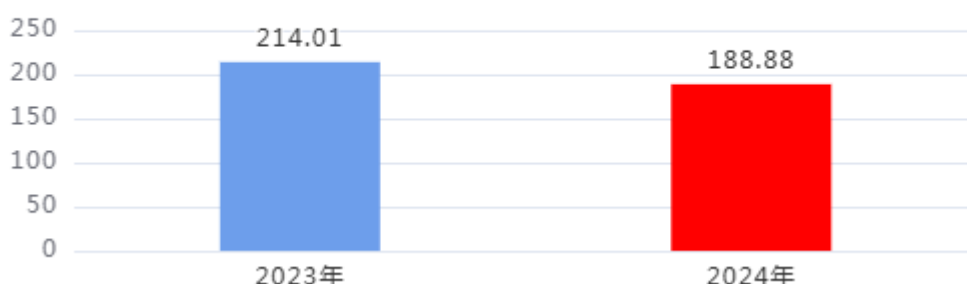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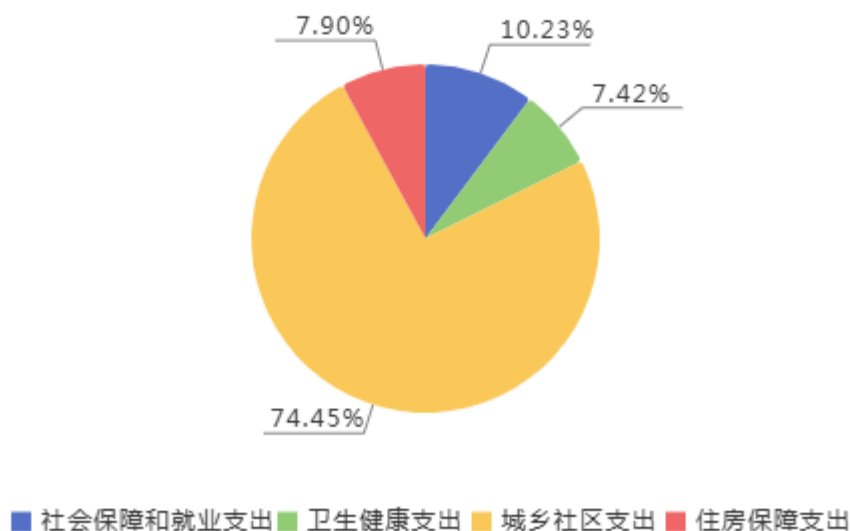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13.76万元，支出决算188.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13万元，下降11.7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有一名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9.25万元，支出决算1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基本养老保险支出总计为19.32万元，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4.15万元，支出决算14.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总计为14.02万元，与上年相比基本持平。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162.60万元，支出决算14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一名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7.77万元，支出决算14.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一名职工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8.8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84.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

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4.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度，我单位紧紧围绕住房保障和物业管理工作，认真履职尽责，积极担当作为，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住房保障工作顺利开展，物业管理工作持续发力，全面完成了年度主要绩效目标任务。

2024全年主要工作成效：住房保障工作进展顺利。一是做好保障房申请资格审核工作。充分发挥住房领域集中整治工作成

效，持续开展保障房申请资料资格审核联查联审，定期向专班成员单位推送申请人及家庭成员信息，在召开保障房申请资料研判会议中，将各单位信息比对结果上会研判。截至10月底符合申请条件家庭共481户，其中，线下25户，线上申请456户。（廉租房19户，公租房462户）。二是做好直管公房管理工作。在努力做好日常维修、保洁和安全保障同时，积极收取直管公房租金，全年共计收缴房租24214.04元。三是做好政策宣传工作。全年共接待群众来电、来访1500多起，12345政府工单投诉12起，我中心还利用召开工作例会，对住房保障专干、协管员不断进行政策解读、业务技能培训等，不断提高相关人员业务能力，有效地开展住房保障政策宣传和为民服务。

物业管理工作持续发力，点面结合推进。一是做好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使用资料审核工作。今年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面临着由线下向线上申请的彻底转变，各项申报资料和使用程序发生重大变化，在这种情况下，我中心本着人民至上的服务原则，一方面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业务对接，另一方面不厌其烦开展对各镇街维修资金使用专干、各物业服务企业指导培训，确保线上线下接轨顺畅，确保物业小区住宅维修资金使用不受影响，确保跨年度维修使用项目按时结转。截至目前，今年全年104个物业项目申请了房屋专项维修资金，合计核准使用住宅维修专项资金5041858.38元，确保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合理使用，确保了众多业主居住生活不受影响，对申报程序的严格把控也极大维护了广大业主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二是有效化解物业矛盾和信访纠纷。全年共接待处理各类投诉4000余次，其中来自12345政府工单、舆情信息，来电投诉2000余次、来访十多起。省委巡视组、

区委办公室12510、网上信访留言、人民网区委书记留言、信息公开等来件30起。参与指导群众路通嘉苑小区物业撤场纠纷调处、西关轩苑新城停车位纠纷、玉润新城安装充电桩纠纷、十里铺中燃公司家属院和雅典丽舍小区维修资金使用纠纷、雅典丽舍小区停水纠纷、方豪花园爆管纠纷调处、卧龙寺街道三迪金域铂湾85号楼投诉调处、督导丽景华庭小区处置人民网业主投诉等等。这些投诉大多已得到妥善解决，并建立了档案，进行了回访。先后去金河尚居小区、金陵湾一二区协助查找保障房违规转租转借线索4次。三是做好各项备案工作及其他工作。全年完成了31家物业服务合同备案工作。业主委员会备案8家（华晨凤凰城业主委员会、永兴苑业主委员会、盛世广场A区业主委员会、宝鸡市惠临雅居业主委员会、宝鸡市朝阳华城业委会、宝鸡市供电东、南区业主委员会、金台区团结花园C北小区业主委员会、宝鸡市金台区宏泰名苑业主委员会）。组织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市住建局组织的物业培训3人次；接洽延安吴起县、陇县红色物业参观学习来访两次；全力做好本年度中省环保督察案件“回头看”涉及的物业小区回访工作。四是持续做好物业小区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按照区住建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关于开展打通物业小区消防“生命通道”工作的通知》、金台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电动自行车火灾防范工作通知》、区住建局《关于加强物业企业区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通知》、《关于开展物业管理区域住宅小区“清楼道”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分东西片抽查了西关祥瑞花园、豪城天下C区、新福路70号院、宏泰铭苑，西街世府大院小区，东街阳光一百小区、东仁新城小区，群众路四季花城、天元小区、平安小区等物业小区创文迎检及消防整治情况；对物业

小区检查出的问题线索及时上报，能现场整改的立即督促整改。对整改不到位的问题责成镇街督促限期整改。同时按照金台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集中开展电动自行车夜查行动的通知要求，我单位配合消防、公安、市场监管和相关镇街力量共同开展集中夜查行动。

住房领域集中整治工作顺利开展。一是制定方案，成立专班。为切实做好我区住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坚决整治存在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金台区2024年住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驻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和副局长任副组长、各镇街、各相关部门、区住房保障中心和机关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保障性住房方面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二是专题研究、安排部署。4月8日下午，在市民中心14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全区住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对我区住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专班成员单位等60余人参加会议。会上，对《金台区2024年住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进行了解读，对2024年住房领域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驻区住建局纪检监察组宣读区纪委《2024年深入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三是进一步明确整治范围。重点整治保障房申请过程中审核把关不严，履职不力，将不符合保障条件人员违规纳入保障范围问题；严厉打击承租人通过虚假承诺、伪造个人资料等行为，套取、骗取保障房问题；大力整治物业管理企业质价不符、捆绑收费以及侵占业主公共收益等突出问题。四是不断完善联查联审机制。结合集中整治工作实际，进一步明确市公安局金台分局（金台交警大队）、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

局等专班成员单位职责，及时对申请人信息进行比对。截至10月底，推送各专班成员单位申请人信息306户583人，金台交警大队反馈申请人及家庭成员名下有车辆71户78辆（含摩托车）；区税务局反馈申请人及家庭成员个税纳税信息42条；区市场监管局反馈申请人及家庭成员经商办企业信息28条。经专班综合研判，对王卫东、齐向铭2户申请资料予以退回。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0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全年预算数213.76万元，全年执行数188.8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8.36%。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良好，积极推进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项目绩效自评，从评级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执行单位预算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杜绝一切不合理开支，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对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的自评工作，我们深刻认识到预算绩效管理在规范资金使用、提升资金效益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然而，由于绩效评价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加之专业人员配备不足，导致本次绩效评价未能完全覆盖单位各项工作的关键环节，评价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同时，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管理的联动机制尚不完善，绩效目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可衡量性仍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以问题为导向，着力构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一方面，将绩效管理关口前移，加强绩效目标设定与业务工

作的衔接，确保绩效指标科学合理、可量化、可考核；另一方面，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切实发挥绩效管理的激励约束作用。此外，我们将通过参加培训，网络学习等方式充实绩效管理力量，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和单位日常管理深度融合。

住房物管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已完成	184.4	184.4	0	184.4	184.4	0	—	100%	—
	任务2	公用经费	已完成	4.48	4.48	0	4.48	4.48	0	—	100%	—
										—		—
	金额合计			188.88	188.88	0	188.88	188.88	0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物业管理工作 目标2：保障房工作						目标1完成情况：物业管理工作持续发力，点面结合推进。 目标2完成情况：住房保障工作进展顺利。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13人		13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标志			实际标准发放		实际标准发放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及经费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			188.88		188.88		20	2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助力区域经济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管理科学化规范化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宣传持续发挥作用			中长期		中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346539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40.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8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8.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88.88	总计	60	188.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8.88	18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2	1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2	19.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2	19.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2	1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2	14.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2	14.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0.62	140.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0.62	140.6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0.62	14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	1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2	1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	1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8.88	18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2	1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2	19.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2	19.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2	1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2	14.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2	14.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0.62	140.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0.62	140.6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0.62	14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	1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2	1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	1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32	19.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02	14.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0.62	140.6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92	14.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8.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8.88	188.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88.88	合计	64	188.88	188.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8.88	18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2	19.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2	19.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32	19.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2	1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02	14.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2	14.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0.62	140.6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40.62	140.6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40.62	140.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2	1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2	1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92	14.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61	30201	办公费	0.0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5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0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8.6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3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3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4.53	30213	维修（护）费	0.1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7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9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4.40	公用经费合计					4.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